

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6年8月27日在苏州高新区通安浔阳江路6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春有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全体董事认可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间、议案内容等事项，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讨论，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各项规定；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

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讨论，认为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制度等相关要求，更好地发挥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效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纽威数控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纽威数控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

与会董事经讨论，认为公司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推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有利于提高公司质量、完善企业治理、增强投资者回报、加强投资者沟通、强化“关键少数”履职责任，将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讨论，认为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授予条件，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同意以 2026 年 8 月 27 日为授予日，按 7.34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本激励计划项下 78 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合计 665.58 万股限制性股票。

因董事长兼总经理胡春有先生、董事董松涛先生、董事朱家龙先生、职工董事许冬华先生属于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3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授予在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纽威数控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特此公告。

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